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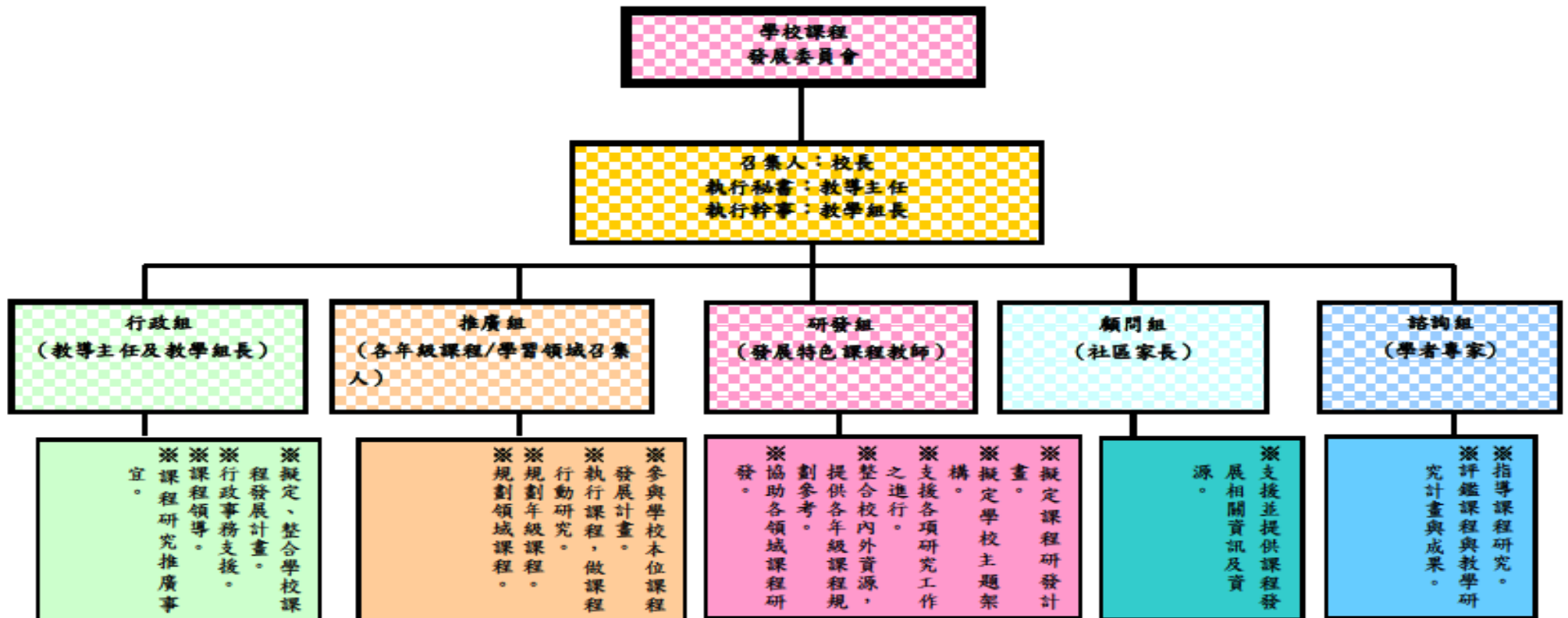
彰化縣溪州鄉潮洋國小112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實施要點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
- (二)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與實施計畫。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行政組織架構、任務及產生方式：

※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行政組織架構與任務



三、課程發展委員會行政組織之分工執掌與產生方式：

成員		職稱	姓名	分工執掌	產生方式
行政組	召集人	校長	李瑞緻	綜理、督導、評鑑課程發展各項事宜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主席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	林曉琪	籌畫、協調、聯絡、督導、評鑑課程發展各項事宜	當然委員
	執行幹事	教學組長	張育瑟	籌畫、協調、聯絡、執行課程發展各項事宜	當然委員
推廣組	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召集人	級任教師	一：余月玫 二：廖美惠 三：陳美玉 四：張嘉麟 五：吳奕璇 六：董郁嬪	設計年級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規劃協同教學、合作學習模式、班群活動之安排與協商	
	各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召集人	教師	語：陳美玉 數：董郁嬪 自：莊閔鈞 社：彭永裕 藝：張育瑟 健：林英宗 綜：張嘉麟	負責各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並參與各領域橫向統整之協調會議。	每個領域推選一名召集人 (七大領域)
	融入課程			林曉琪 張育瑟	多元文化教育、國際教育、法治教育、環境教育、資訊教育、家庭教育、性別教育…等
研發組	學校特色課程小組教師	教師	閱：彭永裕 英：張育瑟 藝：余月玫	擬定課程研發計畫、擬定學校主題架構、支援研究之進行、整合校內外可利用之教學資源、協助各領域課程研發。	由校長聘請學有專精之教師
顧問組	社區家長	家長會長	杞萬宙	支援並提供課程發展相關資源。	當然委員，由家長會推派代表參加
諮詢組	專家學者			協助課程實施之諮詢與指導。	由校長聘請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 一、研擬全校課程發展方向。
- 二、規劃學校總體課程計畫，決定各年級各學習領域節數、審查自編教材、及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
- 三、整合社會資源，建立課程與教學支援系統。
- 四、協調並統整各學年及各學習領域、各處室推動之工作或學習活動。
- 五、推動全校各年級及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
- 六、推動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
- 七、支援教師行動研究之進行。

伍、課程發展小組之功能與任務：

- 一、研擬各年級之課程構想建議書，並交由年級課程發展召集人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課程構想建議書，內容包括該年級各學習領域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之安排及作息表。
- 二、研擬各年級課程計畫，依學習領域提出，內容包含「學年/學期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能力指標、時數、備註等相關項目。」並註明該年級學習領域、彈性節數之安排、教科書選用或自編教材一覽表、重要主題學習活動、課程教學進度表、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 三、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間的學習內容。
- 四、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評鑑計畫。

六、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務組長張育慈

主任：

教導主任林曉琪

校長：

南洋國小校長李瑞緻